

长海县教育局

关于印发长海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五项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中小学：

依据国家、省市围绕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相关文件和工作要求，为进一步端正办学思想，充分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特制定长海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五项管理”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教育大会工作部署，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育人方式变革，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和人才培养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切实减轻影响中小学生身心健康的过重学业负担，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任务

1. 作业管理

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

知》、《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管理“十要求”》、《大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大连市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及教育教学行为负面清单的通知》《长海县教育局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管理工作方案》有关要求，切实加强作业管理。

要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加强教研体系建设，深化教学标准的研修与使用，用好《大连市中小学学生学业质量标准》，引导学校和教师积极转变管理方式和教学方式。聚焦课堂教学质量提升，大力倡导因材施教，积极建构针对不同学生实际、不同教学内容的多样化的课堂教学模式，全面推进减负提质各项工作。

各学校都要制定作业管理治理方案，落实校长主体责任，设立监督举报电话。一是加强学科组和年级组统筹，科学控制作业总量，要确保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可在校内安排适当巩固练习；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60分钟；初中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90分钟。周末、寒暑假、法定节假日也要控制书面作业时间总量。教师要充分利用课堂教学时间和课后服务时间加强学生作业指导，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和时间管理能力，指导小学生基本在校内完成书面作业，初中学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二是要切实提高作业设计质量，确保作业难度符合学生实际，不得超过课程标准要求。三是将作业设计纳入校本教研工作内容，要指导教师从作业设计理念、作业内容的类型、作业批改与反馈、作业书写与数量等维度引导基层教师开展作业实践探索，力求系统设计符合学习规律、体现素质教育要求、覆盖德智体美劳各学科全面育人的基础性作

业。四是鼓励分层布置作业，布置弹性作业、个性化作业，注重设计探究性作业、实践性作业，探索跨学科作业、综合性作业，以适应不同学习需要的作业形式。五是坚决克服机械的、无效的作业，杜绝重复性的、惩罚性的作业，加强作业批改、反馈、讲解、答疑等工作。六是严禁教师在微信群、QQ 群等布置家庭作业。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七是坚决杜绝校外培训机构给中小学生留作业，切实避免校内减负、校外增负。

2. 睡眠管理

依据《大连市教育局转发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小学上午上课时间不早于 8: 20，中学不早于 8: 00，及午休时长的规定，要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中小学生睡眠管理问题及时回应，认真查实，严肃整改。同时，学校要正确引导舆论，不得强制学生提前到校参加统一的教育教学活动，不得暗示或明示学生和家长刻意延后到校时间，保障学生“随到随进”，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稳定。各中小学要积极做好家校协同，将科学睡眠宣传教育作为家庭教育指导的重要内容，通过学校公众号、致家长一封信、家委会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充足睡眠对于中小学生健康成长的重要性，消除家长顾虑，形成家校合力，保障小学生睡眠时间应达到 10 小时，初中生应达到 9 小时，高中生应达到 8 小时。

3. 手机管理

依据《大连市教育局转发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學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按照“有限带入校园、禁止带入课堂”的要求，各学校做好家校沟通工作，把手机管理的具体要求告知每个家庭、每名学生，争取理解与支持。学校要准备必要的手机统一保管装置。同时要将学生使用手机作为学校德育工作重要内容，将学生科学使用手机纳入行为习惯教育，通过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引导学生文明绿色上网。把学生使用手机的要求列入学生行为规范，将学生科学使用手机纳入网络安全教育，纳入预防学生沉迷网络工作制度。进一步强化家庭教育，指导家长教育学生养成良好生活习惯，科学管控学生非在校时间使用手机，引导学生科学利用网络资源，防止学生沉溺于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

4. 读物管理

依据《大连市教育局转发辽宁省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小學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学校要落实进校园课外读物推荐的主体责任，全面负责组织本校课外读物的遴选、审核工作。要严格按程序做好初选、评议、确认、备案等环节工作，要组织专门小组审核把关，统筹数量种类，确认推荐结果，公示并报教育局备案。各学校要注重内容管理和推荐方式的管理，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公开课外读物推荐目录，加强其他渠道进校园课外读物的管理，坚持自愿购买的原则，严禁学校、教师指定购买书店或强制购书。对群众举报的问题，做到有报必查，全面净化校园育人环境，净

化师生思想。

5. 体质健康管理

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學生体质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中小學校要严格落实国家规定的体育与健康课程刚性要求，开齐开足上好体育与健康课程，不得以任何理由挤占体育与健康课程和学生校园体育活动。要落实每天“阳光体育1小时”、“每天两次大课间活动”。要合理安排学生校内、校外体育活动时间，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小时体育活动时间。要聚焦“教会、勤练、常赛”，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学校体育教学模式，让每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要严格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要求，完善中小學生视力、睡眠状况监测机制。落实国家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做到常态训练、精准测试、精准评价和精准干预。不断完善以提升体质健康水平为重点的“监测—评估—反馈—干预—保障”闭环体系。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五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赵强任组长，党组成员、县政府教育督学室主任江秀伟任副组长，副局长孙帅、韩雪及教育局相关科室负责人任成员。县教育局要切实承担起的主体责任，坚持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落实，协调解决制约工作开展的重点与难点问题，保证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各中小學校要成立以校长为组长，分管校长、各职能处室、各年级组负责人组成的工作领

导小组，健全工作机制，明确岗位责任，创新工作措施，确保推进“五项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2. 完善工作方案。各中小学要进一步完善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具体举措、办法，进一步明确学校和家庭在管理中的责任，“让学校的责任回归学校，让家庭的责任回归家庭”。

3. 认真组织学习。县教育局和各中小学要提高认识，迅速组织对“五项管理”的专题学习，通过学习原文、专题辅导、集中讲解等多种方式，全面系统把握“五项管理”的内容及其内涵要义，全面掌握和领悟“五项管理”精神。

4. 加强家校合作。各中小学要结合实际健全完善家校联络制度，构建方便、及时、有效的家校沟通机制，凝聚家校协同育人合力。各学校通过家长学校大讲堂、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微信公众号等多种途径，向家长做好宣传解释工作，赢得家长理解支持，推动家长履行监护职责，倡导家长主动用阅读、运动等正能量活动充实自己的生活，为孩子健康成长树立榜样。

5. 加强宣传引导。开展“五项管理”，工作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群众期盼性强。各中小学要加强对上级政策要求、学校创新举措和工作成果的宣传和推广。要结合不同年龄段学生实际，通过开学第一课、国旗下讲话、班（团队）会、心理辅导等多种形式加强教育引导，帮助学生科学理性对待“五项管理”内容，提高自我管理能力和自律自控品质，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6. 加强督导检查。县教育局和各中小学要设立并向社会公开办学行为举报电话和信箱，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及时解决学校“五

项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对学校工作指导，确保以务实举措落实落细“五项管理”工作要求。县政府教育督学室要将“五项管理”纳入责任督学经常性督导范围，确保工作取得成效。

长海县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39371521

